



长春市朝阳区富锋街道迎新村 村两委离任经济责任专项审计报告

吉金石专审字[2021]011 号



长春市朝阳区农业农村局：

我们接受委托，对长春市朝阳区富锋街道迎新村村民委员会（以下简称“迎新村”）2016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期间的财务收支、资产运营、经济效益以及经济责任进行审计，并出具专项审计报告。审计中所涉及的所有会计资料及有关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均由管理当局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对上述会计资料所反映的财务事项发表审计意见。我们的审计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村集体经济会计制度》、《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中共吉林省委组织部、吉林省民政厅、吉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提前做好“两委”换届相关准备工作的通知》相关规定执行的审计业务，规定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审计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计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分析性复核和抽查会计记录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合理保证。现将审计结果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迎新村基本情况

富锋街道办事处迎新村位于富锋街道办事处东侧，育民路北侧，朝阳开发区及环城高速公路西侧，东邻双山村，西邻盛家村，南邻宋家村，北靠长沈铁路。

迎新村三委成员共计8人，其中：党支部委员3人，村民委员会成员5人，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3人，交叉任职3人。具体如下：党支部书记兼村民委员会主任刘文宝，党支部副书记崔仁月；村民委员会副主任王立廷，村民委员会委员刘凯、施化春；村务监督委员会委员王立陶、皮云福。

（二）审计目标和范围



对迎新村 2016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任期内的财务收支、资产运营、经济效益以及经济责任进行审计, 以评价该届两委任期内经济目标的完成情况和财务法纪的执行情况, 为迎新村两委会换届选举提供依据。

二、各项经济指标情况

(一) 审计前后迎新村基本财务数据的变化及原因

审计前迎新村委会任期内的资产总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 25,269,903.97 元, 2016 年 1 月 1 日为 20,865,958.16 元; 负债总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 18,389,612.14 元, 2016 年 1 月 1 日为 16,194,152.81 元; 所有者权益总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 6,880,291.83 元, 2016 年 1 月 1 日为 4,671,805.35 元。

经本次审计, 迎新村委会任期内审定的资产总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 25,269,903.97 元, 2016 年 1 月 1 日为 20,865,958.16 元; 负债总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 18,389,612.14 元, 2016 年 1 月 1 日为 16,194,152.81 元; 所有者权益总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 6,880,291.83 元, 2016 年 1 月 1 日为 4,671,805.35 元。(审定任期内资产负债表见附件一)

(二) 审计任期内迎新村的财务状况

1、资产分类增减情况

资产分类增减情况简表

项目	2016 年 1 月 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额	增减比例
流动资产	13,245,889.61	17,003,561.21	3,757,671.60	28.37%
长期投资				
固定资产净值	7,502,704.30	8,148,978.51	646,274.21	8.61%
在建工程				
资产总额	20,865,958.16	25,269,903.97	4,403,945.81	21.11%

资产的变化主要是: 资产总额增加 4,403,945.81 元, 增幅 21.11%, 其中: 流动资产增加 3,757,671.60, 增幅 28.37%, 应收款项增加 3,757,693.80 元; 固定资产净值增加 646,274.21 元, 增幅 8.61%。

2、负债分类增减情况

负债分类增减情况简表

项目	2016 年 1 月 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额	增减比例
流动负债	16,194,152.81	18,389,612.14	2,195,459.33	13.56%
长期负债				



负债总额	16,194,152.81	18,389,612.14	2,195,459.33	13.56%
------	---------------	---------------	--------------	--------

负债变化主要是: 负债总额增加 2,195,459.33 元, 增幅 13.56%, 其中: 应付账款增加 2,195,459.33 元。

3、所有者权益分类增减情况

所有者权益分类增减情况简表

项目	2016 年 1 月 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额	增减比例
资本	117,364.25	117,364.25	0.00	0.00%
公积公益金	11,017,246.97	12,141,162.71	1,123,915.74	10.20%
未分配收益	-6,462,805.87	-5,378,235.13	1,084,570.74	16.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71,805.35	6,880,291.83	2,208,486.48	47.27%

所有者权益的主要变化是: 增加 2,208,486.48 元, 增幅 47.27%。其中: 公积公益金增加 1,123,915.74 元, 主要是征地补偿费留存村集体款。未分配利润增加 1,084,570.74 元, 由村集体 2016 年至 2020 年收益形成。

从以上数据可以看出, 在 2016 年 1 月-2020 年 12 月迎新村的财务状况发生了很大变化, 在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和所有者权益方面均有体现, 所有者权益增幅达到 47.27%, 村集体资产保值增值结果明显。

(二) 审计前后迎新村任期内收益及支出财务数据的变化及原因。

审计前迎新村委会任期内 2016 年至 2020 年累计收益 1,096,917.79 元, 其中: 2016 年度收益 715,156.46 元, 2017 年度收益 342,364.09 元, 2018 年度收益-124,958.56 元, 2019 年度收益 302,179.01 元, 2020 年度收益-137,823.21 元。

经审计, 迎新村委会任期内 2016 年至 2020 年累计收益 1,096,917.79 元, 其中: 2016 年度收益 715,156.46 元, 2017 年度收益 342,364.09 元, 2018 年度收益-124,958.56 元, 2019 年度收益 302,179.01 元, 2020 年度收益-137,823.21 元。(审定任期内收益及收益分配表见附件二)

(三) 审计任期内迎新村的收益及支出状况

各年经营情况简表

项目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任期内合计
经营收入	70,000.00	400,000.00	40,000.00	118,000.00	132,000.00	760,000.00
发包及上交收入	440,000.00		85,830.00	2,100.00	2,100.00	530,030.00
补助收入	1,169,817.00	608,480.00	667,555.20	879,965.00	927,949.27	4,253,766.47
其他收入						



收入小计	1,679,817.00	1,008,480.00	793,385.20	1,000,065.00	1,062,049.27	5,543,796.47
管理费用	331,168.00	325,644.00	441,051.36	382,171.33	424,722.80	1,904,757.49
其他支出	633,492.54	340,471.91	477,292.40	315,714.66	775,149.68	2,542,121.19
经营支出						
支出小计	964,660.54	666,115.91	918,343.76	697,885.99	1,199,872.48	4,446,878.68
年度收益	715,156.46	342,364.09	-124,958.56	302,179.01	-137,823.21	1,096,917.79

审计前迎新村委会任期内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营收入 760,000.00 元,发包及上交收入总计 530,030.00 元,补助收入总计 4,253,766.47 元,管理费用 1,904,757.49 元,其他支出总计 2,542,121.19 元。

三、迎新村党支部、村委两委党建、履行经济责任的主要情况

1.党建方面:坚持加强活动阵地的管理,有效的巩固了活动场所的建设成果,并充分发挥阵地作用。迎新村党员 68 名,在职党员 19 名,着力建设一支素质较高、作风过硬的农村党员干部队伍。现有积极分子 3 人,在各级党委的指示和支持下,迎新村积极开展各项活动,着力建设一支素质较高、作风过硬的农村党员干部队伍。不断吸收农村优秀青年加入到党员队伍中来。

2.扫黑除恶方面:根据中央和省、市、区、开发区有关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会议精神,在迎新村范围内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迎新村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开展黑恶线索大排查大整治工作,有力打击震慑了黑恶势力犯罪,铲除黑恶势力滋生土壤,形成长效机制,不断增强人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确保大局持续稳定。

3.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方面:划分禁养区按照上级要求,对迎新村 63 户养殖户逐一进行登记,分类统计牲畜家禽数量,宣传好补偿标准配合开发区畜牧站做好补偿统计工作,公开、公正、透明,现已完成 35 户关闭搬迁,28 户减量养殖。

环保普查入户基本完成,按环保局要求,根据属地管理原则,迎新村共有企业 101 家,经逐一排查现有企业 53 家,运行企业 35 家,关闭企业 18 家。无一家企业存在污染问题。

4.脱贫攻坚方面:现低保实行动态管理,针对低保户一户不落走访入户,现低保户共 15 户,2018 年 6 月 8 日为低保户曹淑兰家扒炕、粉刷墙壁,花费 2100 元;每年进行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及动态年度更新工作,现有残疾人 152 人,人员增减会及时做好统计及上报工作。

5.民生方面:2016 年原村部与新村部场地出租加综合市场收费,全年村集体经济收入共 52 万元;2017 年全年村集体经济纯收入 40 万元;2018 年完成集体收入 29 万元;2019 年完成集体收入 21 万元;2020 年完成集体收入 13.5 万元。



四、审计评论

审计结果表明, 迎新村两委任期内财务收支及重要经济活动基本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規定。

五、审计中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 村级财务收支存在的问题

1、部分支出票据不合规

(1) 部分支出取得发票填写单位不规范

2018 年 6 月 23#凭证报销公务用车车辆保险费 4,268.52 元, 发票抬头为长春市朝阳区富锋街道办事处农村经营管理站。

2018 年 6 月 30#凭证列支复印机 6,600.00 元, 发票抬头为长春市朝阳区富锋街道办事处农村经营管理站(迎新)。

(2) 列支费用缺少支撑要件

2017 年 12 月 21#凭证在“其他支出”科目列支防汛用机械费 19,900.00 元, 供应商为二道区协恒机械设备租赁处钩机及翻斗车, 合同约定“四、……结算时按双方签字的工作单为凭证”, 后附原始单据未见双方签字的工作单。

2017 年 12 月 25#凭证在“其他支出”科目列支清理边沟机械费 3,000.00 元, 供应商为二道区协恒机械设备租赁处钩机, 合同约定“四、……结算时按双方签字的工作单为凭证”, 后附原始单据未见双方签字的工作单。

2、租金收入未按期确认

2018 年 3 月 14#凭证收水稻田租赁费 8,400.00 元, 系司云有 2015-2018 年承包土地租金收入, 迎新村未按租赁期限分期确认发包收入。

3、跨期费用

2020 年 6 月 1#付 2019 年环境整治除草人工费 28,200.00 元, 提供劳务时间 2019 年 6 月。

2020 年 6 月 17#付付秸秆打包费 62,220.00 元, 秸秆打包业务发生时间 2019 年。

以上做法不符合《村集体经济组织会计制度》“六、收入和支出核算原则上采用权责发生制。”的规定。

审计建议: 及时核算当年发生的收入、支出业务, 完整反应当年财务支出状况。



(二) 村级资产方面

1. 白条抵库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迎新村“现金”科目账面余额 1,075,450.94 元, 实际无库存现金余额, 均为白条抵库。因迎新村 2007 年村账乡管交接时票据不规范, 经管站未予接收, 迎新村一直未取得正规票据, 也未进行账务处理。

以上做法不符合《村集体经济组织会计制度》“二、会计核算的基本要求, 村集体经济组织取得的所有现金均应及时入账, 不准以白条抵库, 不准坐支, 不准挪用, 不准公款私存。应严格遵守库存现金限额制度, 库存现金不得超过规定限额。村集体经济组织必须建立健全现金开支审批制度, 严格现金开支审批手续。对手续不完备的开支, 不准付款; 对不合理的开支, 经办人有权向民主理财小组或上级主管部门反映。村集体经济组织要及时、准确地核算现金收入、支出和结存, 做到账款相符。要组织专人定期或不定期清点核对现金。”的规定。

审计建议: 迎新村应将收到的现金存到单位银行存款账户中, 对现金支出应及时履行相关程序, 不应坐支及超限额使用现金。

2. 长期投资长期挂账, 未及时清理。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迎新村长期投资账面余额 117,364.25 元, 为 2010 年 7 月份账套结转期初数, 2010 年 7 月—2020 年 12 月 31 日均未取得投资收益, 初始投资也未见收回。

以上做法不符合《村集体经济组织会计制度》一、总 则“(十九) 每年年度终了, 村集体经济组织应当对短期投资、应收账款、存货、农业资产、长期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资产进行全面检查, 对于已发生损失但尚未批准核销的各项资产, 应在资产负债表补充资料中予以披露。这些资产包括: 1. 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2. 无法收回的短期投资和长期投资; 3. 盘亏、毁损或报废的存货; 4. 死亡毁损的农业资产; 5. 盘亏或毁损的固定资产; 6. 毁损或报废的在建工程。”的规定。

审计建议: 迎新村应于每年年度终了及时对长期投资进行清理, 对确实不能收回的长期投资应及时履行相关程序后, 进行账务处理。

3. 固定资产管理

(1) 迎新村固定资产未定期进行盘点, 具体资产状况及盘盈、盘亏无法确认。

以上做法不符合《村集体经济组织会计制度》第十八条“村集体经济组织应当在年末对固定资产等实物资产进行全面盘点, 做到账实相符。对于已发生损失但尚未批准核销的各项资产, 应在资产负债表补充资料中予以披露。这些资产包括: a. 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



款项; b. 无法收回的长期投资; c. 盘亏或毁损的固定资产; d. 毁损或报废的在建工程。”的规定。

审计建议: 应当建立健全固定资产内部控制制度, 定期对固定资产盘点清查, 做到账实相符, 依据盘点结果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进行处理。

(2) 未建立固定资产折旧制度, 未计提固定资产折旧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迎新村固定资产账面余额 8,148,978.51 元, 系固定资产原值, 迎新村一直未对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以上做法不符合《村集体经济组织会计制度》二、会计核算的基本要求“(十七)村集体经济组织必须建立固定资产折旧制度, 按年或按季、按月提取固定资产折旧。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可在‘年限平均法’、‘工作量法’等方法中任选一种, 但是一经选定, 不得随意变动。村集体经济组织的下列固定资产应当计提折旧: 1. 房屋和建筑物; 2. 在用的机械、机器设备、运输车辆、工具器具; 3. 季节性停用、大修理停用的固定资产; 4. 融资租入和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出的固定资产。”的规定。

审计建议: 迎新村应建立固定资产折旧制度, 按期计提固定资产折旧, 进行账务处理, 真实反映单位的损益情况及固定资产净值。

(三) 村级债权债务方面

1、应收款项长期挂账, 未及时进行清理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迎新村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5,928,110.27 元。

2、应付款项长期挂账, 未及时进行清理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迎新村应付款项 17,688,846.14 元, 其中: 应付款账面余额 15,521,043.10 元、专项应付款账面余额 2,167,803.04 元(主要为征地补偿款等)。

3、短期借款长期挂账, 未及时进行清理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账面余额 700,766.00 元, 未提供短期借款的相关合同, 未见相应的利息支出, 其真实性有待核实。

4、债务增加(减少)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款比 2016 年初减少 89,000.00 元。(详见债务增加(减)明细表)

以上做法不符合《村集体经济组织会计制度》一、总则“(四)村集体经济组织的应收款项包括单位和个人的各项应收及暂付款项。村集体经济组织对拖欠的应收款项要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积极催收。对债务单位撤销, 确实无法追还, 或债务人死亡, 既无遗产可以清偿,



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款项,按规定程序批准核销后,计入其他支出。由有关责任人造成的损失,应酌情由其赔偿。”的规定。

审计建议:(1)对于长期挂账应收款项包括单位和个人的各项应收及暂付款项。迎新村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积极催收。内部往来应与村民进行对账核实,取得还款计划,对因发票未取得而形成潜在的费用,要及时进行清理,对债务单位撤销,确实无法追还,或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以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款项,应按法定程序经过村民或村民代表大会会议决议讨论申报核销,并按规定程序报农经中心批准后核销。按规定程序批准核销后,计入其他支出。由有关责任人造成的损失,应酌情由其赔偿。

(2)对于长期挂账的应付款项,应确认债权单位是否撤销、债权人是否已死亡且无继承人的,可在取得相关证据、履行相关程序后进行核销。

(四) 合同管理方面

1、无合同(收)付款

2017年12月17#凭证在“经营收入”科目核算收老村部租金40,000.00元,后附合同签订日期为2010年1月22日,租赁期为5年。合同期限已满,未重新签订协议。

2、结算依据不充分

(1)2017年12月21#凭证在“其他支出”科目列支防汛用机械费19,900.00元,供应商为二道区协恒机械设备租赁处钩机及翻斗车,合同约定“四、……结算时按双方签字的工作单为凭证”,后附原始单据未见双方签字的工作单。

3、合同要素不完整

2020年6月24#凭证收焦树成租市场三角地租金20,000.00元,合同要素不完整,未约定租赁期间。

以上做法不符合《村集体经济组织会计制度》二、会计核算的基本要求“(六)村集体经济组织应当加强对采购合同、验收证明、入库凭证、采购发票等文件和凭证的管理。”村集体经济组织应当建立健全采购业务内部控制制度,明确审批人和经办人的权限、程序、责任和相关控制措施。……村集体经济组织应当按照规定的程序办理采购与付款业务。应当在采购与付款各环节设置相关的记录、填制相应的凭证,并加强有关单据和凭证的相互核对工作。在办理付款业务时,应当对采购发票、结算凭证、验收证明等相关凭证进行严格审核。”的规定

审计建议:迎新村应加强合同签订、审核工作,对重大经济行为应签订合同、完善合同签订、执行、付款的相关制度。

(五) 招投标管理方面



1、供应商的确定未见询价资料

2018 年, 长春市川义运输服务有限公司与迎新村签订了钩机租赁合同, 合同金额为 44, 250.00 元。

以上做法不符合《村集体经济组织会计制度》二、会计核算的基本要求“(六)村集体经济组织应当建立健全采购业务内部控制制度, 明确审批人和经办人的权限、程序、责任和相关控制措施。村集体经济组织应当定期或不定期对采购业务内部控制进行监督检查, 对发现的薄弱环节, 应当及时采取措施, 加以纠正和完善。”的规定。

审计建议: 加强招投标工作, 物资的采购应履行询价程序, 在报价基础上进行比较并确定最优供应商。邀请的报价供应商数量至少为三家, 采购合同一般授予符合采购实体需求的最低报价的供应商。

(六) 2020 年末资本金额为 117, 364.25 元, 迎新村未能提供资本形成的原始资料及材料, 其真实性有待核实。

(七) 其他审计说明事项

由于往来款项形成时间久远, 债权债务无法取得联系, 相关替代程序资料无法取得。除与富锋街道农业经济管理服务中心代管资金进行核对外, 其余往来款项均未实施函证及替代程序。

六、报告使用范围

本报告仅供长春市朝阳区富锋街道迎新村 2016-2020 年两委离任的经济责任情况使用, 不得作为其他用途。非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报告书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提供给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

附件:

- 1、审定任期内资产负债表 (附件一)
- 2、审定任期内收益及收益分配表 (附件二)
- 3、审计前任期内资产负债表 (附件三)
- 4、审计前任期内收益及收益分配表 (附件四)
- 5、应收款明细表 (附件五)
- 6、应付款明细表 (附件六)
- 7、债务变动明细表 (附件七)



(此页无正文)

吉林金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1 年 1 月 11 日